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

校长签字:

学校名称 (盖章) 新疆师范大学

学校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专业名称: 宗教学

专业代码: 010103K

所属学科门类及专业类: 哲学 哲学类

学位授予门类: 哲学

修业年限: 四年

申请时间: 2021-07-29

专业负责人: 彭无情

联系电话: 15099099078

教育部制

1. 学校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新疆师范大学	学校代码	10762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学校网址	www.xjnu.edu.cn
学校所在市区	新疆乌鲁木齐乌鲁木齐 市沙依巴克区新医路102 号	邮政编码	830054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教育部直属院校 其他部委所属院校 地方院校		
	公办 民办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已有专业学科门类	哲学 理学	经济学 工学	法学 农学 医学 管理学 文学 艺术学 历史学
学校性质	综合 语言	理工 财经	农业 政法 林业 体育 医药 艺术 师范 民族
曾用名	乌鲁木齐第一师范		
建校时间	1978	首次举办本科教育年份	1978年
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类型	审核评估	通过时间	2018年05月
专任教师总数	1241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数	495
现有本科专业数	62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招生人数	3924
上一年度全校本科毕业生人数	3710	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平均就业率	85.53%
学校简要历史沿革	新疆师范大学成立于1978年，秉承“博学笃行，为人师表”校训，为新疆社会发展特别是教师教育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现有三个校区，各类学生32571人，高级职称教师比例超过40%。有5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1个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点，18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62个本科专业。		
学校近五年专业增设、停招、撤并情况	我校近五年共新增翻译、政治学与行政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书法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5个专业；撤销应用化学、应用物理、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4个专业；停招教育学、汉语言、舞蹈表演、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维吾尔语言文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柯尔克孜语言文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蒙古语言文学）、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生物工程、环境工程、网络工程、环境科学生物技术、书法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等14个专业。		

2. 申报专业基本情况

申报类型	新增国控专业		
专业代码	010103K	专业名称	宗教学

学位授予门类	哲学	修业年限	四年
专业类	哲学类	专业类代码	0101
门类	哲学	门类代码	01
所在院系名称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学校现有相近专业情况			
相近专业1专业名称	公共事业管理	开设年份	2002年
相近专业2专业名称	民族学	开设年份	2013年
相近专业3专业名称	-	开设年份	-

3. 申报专业人才需求情况

申报专业主要就业领域	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提出要大力培养宗教事务管理人才，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有关文件精神明确了在高校设立宗教学专业培养宗教事务管理人才的工作要求。目前，推进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工作繁重复杂，需要着力培养一支理论功底扎实、政策把握到位、实践能力强的宗教工作干部队伍。自治区宗教事务管理部门设在党委统战部，分为自治区级、地州市级、县级、街道（乡镇）级，加上大批驻村管寺人员、政法综治、高校、科研机构 and 宗教团体，社会对宗教学专业人才需求量较大。		
人才需求情况	宗教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具有特殊重要性，事关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大局。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需要一支理论功底扎实、政策把握到位、实践能力强的干部队伍。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坚持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巩固去极端化成果，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都需要一支专业性、复合型的高素质人才队伍。长期以来，从事新疆宗教研究的力量薄弱、梯队建设青黄不接、严重断层，制约了相关研究的深入开展。同时，宗教事务管理部门专业人才短缺，人员数量、素质和管理水平还不能完全满足新疆艰巨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的需要。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聚焦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主动围绕自治区的重点任务进行专业建设。在进行专业可行性分析、专业论证、申报等工作过程中，我校积极与自治区统战部门、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和社会团体沟通协商，制定了符合新疆宗教事务管理工作人才培养实际需求的培养方案，初步摸清了全疆宗教事务管理机构的人才需求情况。预计未来5-10年内，自治区对宗教问题研究和宗教事务管理人才的需求基本保持在年度25-50人的规模上。为加快人才培养速度，经自治区批准，我校2021年在公共事业管理本科专业目录下已经招收了25名宗教事务管理方向的本科生，以上本科生全部按照定向就业方式录取，未来将充实到新疆各级宗教事务管理部门去。如果宗教学本科专业今年获得批准，我校将从2022年起计划未来5-10年每年招收宗教学本科专业学生25人-30人左右，上述学生将根据新疆实际情况全部或部分实行定向就业。因此本专业既有社会需求，又有就业保障。		
	年度招生人数	25	

申报专业人才需求调研 情况	预计升学人数	6
	预计就业人数	19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4
	自治区政法委	4
	地州统战部	11

4. 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学科门类：哲学

专业类别：宗教学（0101）

专业代码：010103K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爱国爱疆、担当奉献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课程模块包括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选修课、创新课程和实践教学等，通过这些课程模块的学习，使学生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熟练掌握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善于分析和处理宗教问题，学生毕业后能够成为自治区宗教问题研究、宗教事务管理的生力军。

二、基本要求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能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家国情怀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 提高政治站位，自觉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3. 牢固掌握宗教学基本理论，熟悉国内外主要宗教的思想、历史及现实，了解经典诠释的原则及方法。

4. 准确掌握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

教理论，深入理解党关于宗教工作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5. 具备较强的英语阅读、写作及学术沟通能力，具有较强的社会调查能力和社会实践能力，熟练掌握使用互联网查找及收集学术资料的技能。

6. 具有自主学习能力和终身学习意识，积极思考促进新疆宗教健康和谐的相关问题，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

三、修业年限和授予学位

修业年限：4-6 年

授予学位：哲学学士学位

四、主要课程

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科学无神论、宗教学原理、宗教哲学、中国共产党的宗教理论和政策、宗教事务管理实务、宗教中国化理论与实践、新疆宗教演变史、管理学原理、政治学原理、普通逻辑学、公共管理学、宪法与行政法学、公共政策学、社会学概论、中国宗教史等。

五、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新疆地区宗教事务管理相关问题的社会调查、党政和统战部门工作岗位实习、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毕业论文、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科研训练与创新创业等。社会调查和岗位实习需要安排指导教师，调查和实习结束后各提交一篇报告。申请学位时需要提交一篇 8000 字左右的论文并通过论文答辩。鼓励学生积极申报大学生创新项目并参与老师课题。

六、课程结构和学分布

课程模块	课程类型	学分		占总学分的比例
		必修	选修	
通识教育模块	必修	44		31.0%
	选修		7	4.9%
专业素质教育	学科基础课	33		23.2%
	专业核心课	32		22.5%
	专业选修课		12	8.5%
综合实践课	专业见习	0.5		0.4%
	专业实习	6		4.2%
	专业研习	0.5		0.4%
	毕业论文（设计）	4		2.8%
创新选修课	百本书悦读	1		2.1%
	创业课程	1		
	第二课堂	1		
总学分		123	19	100%
		最高毕业学分 154 分，最低毕业学分 142 分（其中，理论课学分共 113 分，占比 79.6%；实验实践类学分共 29 分，占比 20.4%）		

七、教学计划表

附表：宗教学专业教学计划表（文科）

本科（非师范类）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学分	学年、学期、上课周数、平均周学时								考核		开课学院及说明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考试	考查	
			合计	授课	实验		第一学期 18周	第二学期 18周	第三学期 18周	第四学期 18周	第五学期 18周	第六学期 18周	第七学期 18周	第八学期 10周			
通识教育课	通识必修课	军事理论与实践	0			2			*							√	由保卫处安排相关事宜 （理论部分从尔雅课程中选修）
		劳动教育	100			3	*	*	*	*	*	*				√	具体方案参照本次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执行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8	18		1	1									√	大学生心理健康中心 （分前后 9 周开设）
		就业指导	36	18	18	2		1			1					√	就业指导中心
		形势与政策	18	18		1					1					√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54	54		3		3							√		马克思主义学院
		简明新疆地方史教程	54	54		3					3				√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54	54		3	3								√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54	54		3				3					√		马克思主义学院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	108	72	36	5			4						√		马克思主义学院

		论体系概论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体系概论	36	36		2							2			√	马克思主义学院
		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育科学学院
		大学英语	144	72	72	6	4	4							√		外国语学院 含大学英语听力，普通类（含民考汉）学生开设此课。外国语学院不开此课。
		语文基础															中国语言文学学院 含普通话训练，民语言类（除民考汉）学生开设此课。
		大学语文	36	36		2	2								√		中国语言文学学院开设
		大学体育	144		144	4	1	1	1	1					√		体育学院
		体育素养拓展课	36		36	1					1		1		√		体育学院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基础	54	18	36	2		2							√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含计算机与信息技术上机实践。）
		党史	18	18		1	*	*	*	*						√	马克思主义学院（我校学生均须选修其中一门课程。）
		新中国史														√	
		改革开放史														√	
		社会主义发展史														√	
	通识选修课	尔雅网课				7										√	每类课程至少修满1学分，本模块共修满7学分，人文社会类课程模块含国学文化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类课程。
		人文社会类课程（含中华文化基础）														√	
		自然科学类课程														√	
		美育类课程														√	

		语言类课程													√	
专业课程	学科基础课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管理学原理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公共管理学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宪法与行政法学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普通逻辑学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中国哲学史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西方哲学史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社会学概论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政治学原理	54	54		3	3	3							√	政法学院
		宗教学原理	54	54		3										政法学院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专业核心课	专业导论	18	18		1	1								√	政法学院
		公共政策学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选读	54	54		3			3						√	政法学院
		宗教事务管理实务	54	36	18	3				3					√	政法学院
		管理心理学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管理秘书实务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36	36		2							4		√	政法学院
		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科学无神论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理论和政策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概论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世界宗教史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中国宗教史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新疆宗教演变史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宗教学经典著作选读	36	36		2					2				√		政法学院
	专业选修课	综合理论素养进阶系列	中国传统文化	36	36					2						√	政法学院，模块二选一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6	18	18					2					√	
			民族学概论	36	36					2					√		
			宗教社会学	36	36						2				√		
			宗教心理学	36	36					2					√		
			国家公务员制度	36	18	18						2				√	
		科学管理能力进阶系列	国家治理概论	36	36									4	√		
			电子政务	36	18	18							2			√	
			宗教事务管理法律法规	36	18	18						2			√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	36	36									4	√		

		伊斯兰教 中国化理 论与实践	36	36							2			√			
		社会工作 概论	36	36								2			√		
实践 创新 类 课 程	综 合 实 践 课	专业见习				0.5					*					在第五学期进行	
		专业实习				6					*					在第六学期进行	
		专业研习				0.5						*				在第七学期进行	
		毕业论文 （设计）				4							*			在第八学期进行	
	创 新 选 修 课	百本书悦 读				1										具体参读书目参照我校百本 书悦读相关文件执行	
		创业课程				1											通过尔雅课程在线学习平台， 由教务处统一安排相关课程
		第二课堂				1											学生通过参加各类学科专业 竞赛、大创项目、社会实践、 志愿服务、专业讲座等活动， 由团委认定获得。
总学时数、总学分、周 学时数			2566	2034	432	142	24	20	22	15	21	12	9	12			
通识教育课总学时数、总学 分、周学时			964	522	342	51	11	11	5	4	6	0	3	0			
学科基础课总学时数、总学 分、周学时数			594	594	0	33	12	9	9	3	0	0	0	0			
专业核心课总学时数、 总学分、周学时数			576	558	18	32	1	0	8	2	11	6	2	4			
专业选修课总学时数、 总学分、周学时数			432	360	72	12	0	0	0	6	4	6	4	8			
综合实践课总学分、周 学时数						14											

说明：1. 第八学期除安排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外，各专业需根据学科专业特色安排一门选修课或技能训练类课程；2. 严格执行教育部学时数与学分计算标准，理论课 18 学时课程为 1 学分，实验（实践）类课程 36 学时为 1 学分。以此类推，建议在专业课程中减少 0.5 学分课程门数。

八、说明

1、本次培养方案从 2022 级学生开始执行。

2、本培养方案由政法学院组织相关人员制定，负责人和参加人员有全体院领导、分学术委员会、专业负责人、行业专家、教研室主任、教师代表及毕业生代表等，具体如下表：

宗教学专业培养方案制定参与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人员类型
1	陈彤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教授/党委书记	院领导、分学术委员会
2	彭无情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教授/院长	院领导、分学术委员会、专业负责人
3	茹克娅·霍加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副教授/副院长	院领导、分学术委员会
4	石路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教授	分学术委员会
5	马凤强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教授	分学术委员会
6	姚学丽	新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授	本专业骨干教师
7	马晨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副教授	本专业骨干教师

8	蔡江帆	新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副教授	本专业骨干教师
9	黄毅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讲师	教研室主任
10	魏勇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副教授	教师代表
11	马品彦	新疆社会科学院	研究员	行业专家
12	刘成有	中央民族大学	教授	行业专家
13	孟振华	南京大学	教授	行业专家
14	郭益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校	副研究员	行业专家
15	闫韶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兵团党校	副教授	硕士研究生毕业生代表

5. 教师及课程基本情况表

5.1 专业核心课程情况表

课程名称	课程总学时	课程周学时	拟授课教师	授课学期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54	3	张锐	1
科学无神论	36	2	程世平	5
宗教学原理	54	3	彭无情	2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54	3	蔡江帆	3
世界宗教史	36	2	刘烨	4
中国宗教史	36	2	钟麒	5
中国共产党的宗教理论和政策	36	2	姚学丽	6
新疆宗教演变史	36	2	姚学丽	6
宗教事务管理实务	54	3	刘明	5
宗教学经典著作选读	36	2	蔡江帆	5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	36	2	王平	8
宗教社会学	36	2	蔡江帆	5
宗教心理学	36	2	周普元	4
宗教事务管理法律法规	36	2	张铮	6
伊斯兰教中国化理论与实践	36	2	韩云	6
中国哲学史	54	3	韩云	3
西方哲学史	54	3	钟麒	2
普通逻辑学	54	3	彭无情	1
政治学原理	54	3	唐文睿	1
管理学原理	54	3	周建鹏	1
公共管理学	54	3	魏勇	2
管理心理学	36	2	魏勇	3
社会学概论	54	3	黄毅	3
公共政策学	54	3	石路	3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选读	54	3	马凤强	3
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概论	36	2	秦碧霞	6
中国传统文化	36	2	夏国强	4
民族学概论	36	2	宋新伟	4
电子政务	36	2	周建鹏	7
国家公务员制度	36	2	彭无情	6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36	2	魏勇	8

5.2 本专业授课教师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拟授课程	专业技术	学历	最后学历	最后学历	最后学历	研究领域	专职/兼
----	----	------	------	------	----	------	------	------	------	------

[illegible]

马晨	女	1980-04	政治学原理	副教授	研究生	中共中央党校	政治学	博士	法学	专职
张峥	男	1982-01	宗教事务管理法律法规	副教授	研究生	华东师范大学	政治学	博士	政治学理论	专职
吴常柏	男	1979-09	公共政策学	副教授	研究生	华东师范大学	政治学	博士	政治学理论	专职
魏勇	男	1982-12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副教授	研究生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管理学	博士	公共事业管理	专职
张霞	女	1974-06	实习指导	副教授	研究生	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	政治学	博士	国际政治	兼职
王艳	女	1986-08	电子政务	副教授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民族学	博士	政治学理论	专职
刘烨	男	1977-08	世界宗教史	讲师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宗教史	专职
钟麒	男	1973-03	西方哲学史	讲师	研究生	北京大学	宗教学	硕士	宗教哲学	专职
黄毅	男	1982-08	社会学概论	讲师	研究生	华东师范大学	政治学	博士	政治社会学	专职
何金科	男	1991-12	国家公务员制度	讲师	研究生	华东师范大学	政治学	博士	政治学理论	专职
韩云	女	1980-10	中国传统文化	助教	研究生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宗教学	博士	宗教文化	专职
程世平	女	1981-05	科学无神论	副教授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专职
李性	女	1980-11	民族学概论	讲师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	专职
韩绿	男	1992-06	中国哲学史	助教	研究生	陕西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西域佛教研究	专职
张芳	女	1989-06	中国宗教史	未评级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宗教史	专职
冒婉莹	女	1992-01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未评级	研究生	新疆师范大学	宗教学	硕士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专职

5.3教师及开课情况汇总表

专任教师总数	28		
具有教授（含其他正高级）职称教师数	9	比例	27.27%
具有副教授及以上（含其他副高级）职称教师数	21	比例	63.64%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数	29	比例	87.88%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数	17	比例	51.52%

35岁及以下青年教师数	5	比例	15.15%
36-55岁教师数	25	比例	75.76%
兼职/专职教师比例	5:28		
专业核心课程门数	31		
专业核心课程任课教师数	18		

6. 专业主要带头人简介

姓名	彭无情	性别	男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行政职务	政法学院院长
拟承担课程	宗教学原理、普通逻辑学			现在所在单位	新疆师范大学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2013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宗教学专业，获得哲学博士学位					
主要研究方向		宗教事务管理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主持新疆师范大学教学校级特色专业招标项目：《普通逻辑学》专业基础题库建设与研究（SDJG2017-09），在研。获自治区党课比赛三等奖1项、党课比赛二等奖1项。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自治区社科基金、国家民委基金等项目16项；出版专著1部，参著多部；在《史学理论研究》《科学社会主义》《世界宗教文化》等重要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多篇研究要报被《人民日报内参》《国家民委决策咨询要报》等重要内参采纳或领导批示；获新疆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项。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1.0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32.0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授课普通逻辑学课程学时540 宗教学课程学时40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人次）	12		

姓名	石路	性别	男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行政职务	无
拟承担课程	公共政策学			现在所在单位	新疆师范大学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2007年7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政治学理论专业，获法学博士学位					
主要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理论、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担任教育部高等学校政治学专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主持政治学一级学科硕士点申报、学科及学位点评估工作；主持和参与公共事业管理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制订及本科教学质量评估工作。作为副主编，编写《中外公务员制度比较》本科教材（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出版）。曾获校级教学成果三等奖（排名第三）。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自治区文科基地重大招标、教育厅青年创新课题、厅及横向课题各1项；参与国家级、省部级课题20余项；出版专著 1部、副主编教材1部；省部级以上获奖4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十余篇；政策咨询报告20余篇。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中，《青年宗教心理发展的模型研究》被《人大复印资料·青少年导刊》全文转载；《新疆苏非派的思想特征探析》被《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转载。主持国家社科基金课题1项、主持新疆社科基金课题2项、主持校级课题2项，参与省部级以上课题16项；4篇要报获省部级领导批示；获新疆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奖1项，获“全国高校社科期刊优秀主编”称号。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0.0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23.0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授课新疆若干历史问题课程学时108、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学时216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人次）	3		
姓名	蔡江帆	性别	女	专业技术职务	副教授	行政职务	无
拟承担课程	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现在所在单位	新疆师范大学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2016年1月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哲学与宗教学学院宗教学专业，获哲学博士学位					
主要研究方向		宗教学理论，马克思主义宗教观					
从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及获奖情况（含教改项目、研究论文、慕课、教材等）		主持自治区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1项，发表教研论文1篇。					
从事科学研究及获奖情况		主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1项、国家民委新疆民族工作研究基地项目1项、自治区重点学科研究项目1项，参与项目多项。					
近三年获得教学研究经费（万元）	1.5			近三年获得科学研究经费（万元）	10.5		
近三年给本科生授课课程及学时数	授课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概论、政治经济学原理与原著、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学时共1676			近三年指导本科毕业设计（人次）	19		

7. 教学条件情况表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总价值（万元）	160.0	可用于该专业的教学实验设备数量（千元以上）	50（台/件）
开办经费及来源	开办经费160万元，主要来源为： 1. 财政拨款，指学院从学校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学院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指学院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4. 学费收入，指学生每学年缴纳的学习费用。 5. 其他收入，合作办学单位提供的费用及上述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11000.0		
实践教学基地（个）	1		
教学条件建设规划及保障措施	政法学院拥有较好的教学条件。2014年，作为首批搬迁到新校区的本科专业，拥有崭新的现代化教学设施与舒适的学习生活环境。2017年，学院建成多功能教学实践中心和学术报告厅各一个，为本科教学提供了基于现代网络技术的案例讨论室与多媒体实践教学场所。2020年，学校依托我院成立“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研究中心”，2021年，自治区在我院成立“新疆宗教研究中心”，该中心入选自治区重点文科基地，学院环境和研究平台为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供了良好保障。		

主要教学实验设备情况表

教学实验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购入时间	设备价值（千元）
联想一体式计算机	ThinkCentre M818z	40	2019	239.66
联想一体式计算机	ThinkCentre M7300Z-N020	4	2017	16.34
惠普打印机	HP1020	28	2018	39.2
佳能数码相机	EOS 6D Mark II	1	2018	160.0
数码相机	EOS80D（18-135）	1	2018	9.5
电脑（便携式计算机）	华为 Matebook x	1	2019	9.98
投影仪	cb2055	2	2018	25.6
投影仪	hmp-5000DX	1	2018	14.5
电脑（便携式计算机）	THINK PAD L460	1	2019	5960.0
电脑（便携式计算机）	昭阳 K41-80	5	2017	34.95
整体双门书柜	整体双门书柜	120	2018	1.16
会议条桌	会议条桌	30	2018	24.0
会议桌	会议桌	1	2018	1.8
办公桌椅	1.6米	40	2018	4.6
宗教学实践教学数据库建设	数据库、数据库的调试及运行	1	2020	390.0
	基础数据库平			

自主学习平台（WEB网络及软件开发）	台、自主学习平台开发服务	1	2020	310.0
案件数字化系统	-	1	2020	180.0
CAL法律案列诊断数字化系统	-	1	2020	270.0
宗教极端及暴力恐怖案件数字化系统	-	1	2020	220.0

8. 申请增设专业的理由和基础

一、申请增设宗教学专业的理由

1. 加强宗教学学科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的重大战略任务。高校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和期望，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理论和现实研究、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建言献策等方面下足功夫，取得实效，切实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三大体系”作出高校应有的贡献。

宗教学作为对哲学社会科学具有支撑作用的十一个学科之一，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的宗教学学科体系，是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题中应有之义。

习近平总书记就做好宗教工作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为做好宗教学学科建设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强调：“新形势下，我们要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分析我国宗教工作形势，研究我国宗教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全面提高宗教工作水平，更好组织和凝聚广大信教群众同全国人民一道，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当前，基于宗教工作的重要性、长期性和复杂性，高校要牢牢掌握马克思主义宗教学研究的主导权，积极担当作为，有效开展宗教学学科体系建设工作，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积极推进宗教中国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

会相适应，不断探索提升宗教治理水平，提升团结信教群众的本领，提升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2. 贯彻新时代党中央治疆方略，推进宗教中国化，实现宗教健康和谐

2020年9月召开的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新疆工作，要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多谋长远之策，多行固本之举，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在宗教领域习近平总书记要求要坚持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方向，实现宗教健康和谐，这对新时代新疆的宗教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早在2016年的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总书记就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党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和方针政策的学习，加强宗教基本知识的学习，把党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和方针政策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大学生是未来宗教事务管理的后备军，开设宗教学专业是做好新疆宗教工作的长远之策和固本之举。

3. 聚焦新疆工作总目标，为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培养和输送急需人才

面对宗教极端势力给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带来的恶劣影响，要确保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党中央治疆方略以及新疆工作总目标在新疆落到实处，就必须要有了一支理

论功底扎实、政策把握到位、实践能力强的宗教工作干部队伍。但是，目前新疆的宗教工作干部队伍数量不足，整体能力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后备干部的培养力度不够，不能很好地满足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特别是深入推进反分裂斗争的需求。当前情况下，只是在统战的现有人力基础上进行人员和资源的调配，显然已经不能满足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发展对专项人才的特殊需求。在高校设立宗教学本科专业，可以依托专业化的培养方案、培养条件和培养团队，为宗教事务管理部门稳定地、规模化地培养和输送专业化人才，补足宗教事务管理的人才缺口，同时为自治区宗教事务管理工作的发展创建资源库和储备库，有利于推进宗教事务管理工作的长远发展。

4. 充分发挥高校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功能，探索宗教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新路径、新模式

面对宗教事务管理的新使命、新要求，短期的、缺乏基础性、专业性、系统性、科学性和持续性的人才培养模式，不能满足宗教事务管理的客观要求。这一情况，为高校凭借其资源优势介入宗教学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高校宗教学专业的设置实现了高校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功能的充分结合，同时也有助于高校教育资源和社会资源的有机融合。在该专业的建设过程中，高校和党委统战部门将形成紧密配合、协同共建的良性互动关系，在培养路径、培养方法、培养模式、实习实践、就业形式等方面形成新的样态与特色，进而形成宗教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新路径、新模式，为宗教事务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培养平台。

5. 以专业设置为契机，实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的协同共进

宗教学专业的设立与建设，改变了新疆师范大学宗教学硕士点孤军奋战的状况，有助于建立更完善的学科体系，不仅在人才培养方面

具有积极意义，还可以推进相关的科学研究工作，从而将新疆师范大学建设成为自治区宗教事务管理的专业人才培养基地、人才储备基地、理论研究基地和资政服务基地，不断提升宗教学专业建设的社会效能和服务效应。

二、申请增设宗教学专业的基础

1. 自治区党委大力支持

我校申报建设宗教学本科专业得到自治区党委的大力支持，为我们做好该专业的申报建设工作提供了动力和政策保障。目前我们已经与自治区党委统战部达成宗教学专业联合共建协议，共同建设宗教学专业人才的育人平台、培训平台和研究平台。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将在政策、办学条件、师资配备、教学实践、学生就业等方面，给予新增专业必要的支持和帮助。

2. 学科基础和师资队伍的有力支撑

新疆师范大学政法学院涵盖哲学、政治学、法学、管理学四个一级学科，有教授、副教授 20 人，博士 40 人，有 10 余个二级硕士学位点，多个自治区级和校级的科研平台，师资队伍力量雄厚，配置合理，其中，2000 年获批宗教学硕士点、2003 年成立校级科研平台——新疆民族宗教研究所、2003 年宗教学获批自治区重点学科、2020 年成立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研究中心，2021 年成立新疆宗教研究中心。学院形成了一个具有较高宗教学研究理论水平的专业教师团队，产出了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宗教学研究成果，作为自治区唯一的宗教学硕士点，培养的一批研究生成为目前在自治区宗教学研究、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业务骨干，是自治区党委宗教事务管理的重要智库。学校民

族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管理学等学科为本专业的设置提供了学科支撑群。

3. 为申办宗教学专业进行充分论证和前期准备

为申报宗教学本科专业，新疆师范大学进行了充分的前期准备。从社会需求、专业关联、学科支撑、师资配备、学生就业等方面进行科学的分析；制定了人才培养方案，对该专业的培养目标、培养要求、课程设置、培养模式、实习实践等问题做出了规划设计；与长期建立合作关系的统战部门进行联系，听取意见，征询建议，谋求进一步合作，为宗教学专业的申报建设创造条件；聘任自治区各地统战部门和研究机构的多名业务骨干和学科专家担任该专业的外聘教师和实践导师。新增专业的各项前期准备工作进展顺利。

三、学校专业发展规划

《新疆师范大学 2021—2025 年专业发展规划》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扣新时代教师教育发展和教育教学改革新特点，充分发挥教师教育特色优势，不断优化专业发展结构，积极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不断优化质量评价体系闭环建设，持续加大教育信息化建设力度，持续强化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始终注重学生政治素质、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的有机结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形成教师教育整体优势突出，学科专业结构规模合理，教学管理体系完善，教学研究成果显著，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的科学教育教学体系，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持续人才支持。

十四五期间，学校将适当调整本科生专业，获得乌尔都语、应用

统计学、国际商务、翻译专业的学士学位授权，争取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与行政学、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书法学实现招生并获得学位授予权；根据各专业建设情况、社会需求变化、招生及就业情况适度调整专业设置布局，积极扩大专业联合申报，推进跨专业联合，推进新文科、新工科、新师范建设，申报增设科学教育、人文教育、艺术教育等师范类专业和宗教学、认知科学与技术、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应用心理学、数字媒体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中国画、舞蹈教育专业等目录内专业；降低工程类专业数量，减少或者停止就业率较低专业招生，加强对理科专业支持力度，强化文科专业建设力度，注重专业特色建设，不断规范专业建设，提升专业竞争力。

四、与现有专业区分度

与宗教学相近的本科专业有公共事业管理和民族学。

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培养的是政府部门、各类社会组织需要的公共事务管理人才，注重应用性，但少有宗教学相关知识与宗教事务管理能力的培养，属管理学门类公共管理一级学科，毕业生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

民族学专业 2013 年获批，虽然设置了部分宗教学的课程，但主要是培养具有民族学人类学基础知识的学术性研究及应用型人才，属法学门类民族学一级学科，毕业生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可见，现申请的宗教学专业与公共事业管理和民族学专业的区分十分明显，它融合了哲学、法学、宗教学、民族学、公共事业管理等

学科，培养具备国家宗教事务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掌握宗教事务管理基本能力的人才，其中有多门课程契合新疆实际需要，专业的科学性强、应用性强，是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的亟需专业。

9. 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

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

总体判断拟开设专业是否可行		☒ 是 ☐ 否
理由： 该专业设置满足新疆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合理，专业建设目标明确，专业特色明显。师资队伍数量、职称、学缘、年龄结构合理，满足专业教学的要求。课程建设规划合理。2021年3月-7月，经过我校校内专家反复打磨及教育厅专家审议，最终推荐该专业为我校2021年新增本科专业。我校将在后期给予该专业师资队伍、经费及专业建设方面的物质保障，努力满足该专业建设发展要求，并不断提升人才培养效果和社会满意度。		
拟招生人数与人才需求预测是否匹配		☒ 是 ☐ 否
本专业开设的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教师队伍	☒ 是 ☐ 否
	实践条件	☒ 是 ☐ 否
	经费保障	☒ 是 ☐ 否
专家签字： 		